

John Davison Rockefeller 洛克斐勒

(7/8/1839-5/23/1937)

洛克斐勒是美国家喻户晓的企业家、慈善家。他十七岁开始从卑微的记帐员开始工作，三个月的工资仅仅五十美金，那时他就将十分之一奉献给神。他立定志向要成为巨富，并决定在他退休时将十分之一的财富捐给慈善机构。一八七〇年他创立通用石油公司，很快成为百万美金的富翁。一九一九年达到财富的高峰，成为当时美国第一位亿万富翁，世界的首富，目前总资产高达三千三百亿美金，居世界第一。

然而，财富并不是一切，洛克斐勒身体受到疾病的缠扰，非常痛苦。虽然他买得起山珍海味，但是他能吃的食物很少。他经常只吃饼干、喝牛奶。许多员工不喜欢他靠剥削他们的劳力致富。为了给自己一点安全感，他雇用保镖保护他，他常常失眠。他的生活正像传道书所罗门王所经历的，「凡我眼所求的，我没有留下不给他的，我心所乐的，我没有禁止不享受的。」(传 2:10)但是他不快乐，没有盼望，生命贫乏，失去了色彩。

就在这干旱疲乏无水之地，前面一片黑暗，没有光明，生命贫乏的时候，圣灵感动他，让他忽然看见了生命真正的意义。他生命中最后的四十年从事业的巅峰退下来，开始为改善别人的生活而努力。他过敬虔生活，不抽烟，不喝酒。他为神教会用各样方式传扬基督而大力奉献，他创立了洛克斐勒基金会，帮助贫寒人上进，出资研究发展照顾人身体疾病的需要，以及科技的发展。盘尼西林正是他以财富支持医药研究所产生的新药。一九〇〇年他捐出八千万美金将一间小小的浸信会圣经学院改创为世界有名的芝加哥大学，此外他创立洛克斐勒大学，并支持美北浸信会的许多教育机构。

他的人生经过了圣灵的更新与变化，他从一个死在罪恶过犯中、思想完全属地、完全为自己而活的人，变成一个爱人、关心社会、改变穷苦孩童一生命运的人。他向自我死去，为别人得益处而活。

神复活的大能在他这必死的身体上发动，喜乐是医治他疾病的良药。(箴 17:22) 神赐给他长寿，他活到九十七岁。不但是如此，他为神作了极美好的见证，息下自己的劳苦，作工的果效随着他。(启 14:13)

